

证券代码：000595

证券简称：\*ST 西轴

公告编号：2012-058

## 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夏监管局《关于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关联方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履行情况进行检查并要求专项披露的通知》（宁证监发【2012】228号）要求，对公司股东、关联方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履行情况进行清理和检查。

经认真自查，公司股东、关联方以及公司历年各项承诺均得到严格履行。截止目前，所有承诺履行情况良好，未出现超过承诺完成期限尚未履行完毕的事项。

现将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披露如下：

2012年6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宁夏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就其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与本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之相关事宜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或

组织不存在与西北轴承及其控股子公司和分支机构相竞争的业务；

2、在本公司作为西北轴承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西北轴承及其控股子公司和分支机构现有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西北轴承及其控股子公司和分支机构现有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3、在本公司作为西北轴承控股股东期间，若西北轴承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西北轴承新业务构成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西北轴承及其控股子公司和分支机构今后从事新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4、在本公司作为西北轴承控股股东期间，若西北轴承认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出现与西北轴承构成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本公司同意终止该业务，如西北轴承认该业务有利于其发展，其有权采取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西北轴承经营。

5、本公司承诺不以西北轴承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西北轴承其他股东的利益。如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的其他公司或组织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西北轴承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本公司同意向西北轴承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截至目前, 承诺人信守承诺, 未发生以上承诺事项所述同业竞争情况, 此项承诺正在履行中。

特此公告。

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五日